证券代码: 400035 证券简称: 比特 5

主办券商: 国信证券

比特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5年5月28日
- 2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: 江阴市华士镇陆桥上头巷 72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
- 3. 会议表决方式:

√现场投票 □电子通讯投票

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周继葆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 等有关法律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3,570,074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.18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4 人, 列席 3 人;

- 2. 公司在任监事 2 人, 列席 1 人:
- 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;

其他部分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披露的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2,759,974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810,10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- (二)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披露的公司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2,759,974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810,10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披露的公司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2,759,974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810,10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由于2024 年度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,考虑到公司的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, 公司董事会提议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,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2,759,974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810,10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鉴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够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职业准则,勤勉尽责,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,同时基于双方良好合作,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2,759,974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

810,10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 江苏江民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张慧、许明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;
- 2、法律意见书。

比特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